##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4〕143号

## 关于兑现 2014 年度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奖励的决定

## 各单位:

2014 年,根据集团公司科技创新活动安排,各单位结合实际情况,以项目为依托成立质量管理小组开展活动,活动质量、数量再创历史新高。经集团公司评审并推荐发布的 17 个小组活动成果中,1 个小组被评为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;1 个小组被评为省级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一等奖;12 个小组被评为省级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二等奖;3 个小组被评为省级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三等奖。

根据集团公司陕路发〔2006〕61号文件规定,集团公司决定对 2014年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予以兑现奖励,奖励标准如下:

获得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,奖励人民币10000元;

获得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一等奖,奖励人民币 10000 元; 获得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二等奖,奖励人民币 7500 元; 获得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三等奖,奖励人民币 5000 元; 以上奖励金额由获奖的质量管理小组所属单位发放,列转集团公司财务,凡经集团公司兑现奖励的小组,所属单位不得重复奖励。

附件: 质量管理小组获奖名次及奖励金额汇总表

2014年12月19日

主题词: 奖励 兑现 决定

抄送:公司领导,财务资金部,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4年12月19日发

共印 21 份